

证券代码：430056

证券简称：中航新材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4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389.21 万元，截至 2024 年末，公司未分配利润 912.28 万元，资本公积 17,258.35 万元。基于公司当前经营状况及公司未来经营发展规划，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公司拟以总股本 13,215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1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32.15 万元；并拟按每 10 股转增 1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13,215 万股增至 14,536.50 万股。

一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

根据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,122,792.38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,022,402.06 元。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资本公积 172,583,467.80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132,150,000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132,150,000 股为基数（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，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）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0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13,215,000 股，派发现金红利 1,321,5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

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》（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）执行。

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。

三、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

（一）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（二）本次权益分派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8 日